

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2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400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2 月 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97,341,303.4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管理人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谨慎投资，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并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种数量模型工具，分析和比较不同债券品种和具体债券工具的收益及风险特征，积极寻找各种可能的价值增长和套利的机会，以确定基金资产在利率类固定收益品种（国债、央行票据等）和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之间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纯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纯债债券 A	华安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40040	04004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723,052,928.19 份	674,288,375.2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9 月 30 日)	
	华安纯债债券 A	华安纯债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6,414,243.65	7,533,773.55
2.本期利润	47,889,847.78	7,751,821.2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6	0.010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21,361,557.73	726,563,710.8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801	1.0775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华安纯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3%	0.04%	0.73%	0.05%	0.30%	-0.01%
过去六个月	2.05%	0.03%	1.03%	0.04%	1.02%	-0.01%
过去一年	3.63%	0.03%	1.73%	0.05%	1.90%	-0.02%
过去三年	10.97%	0.04%	3.81%	0.07%	7.16%	-0.03%
过去五年	24.67%	0.04%	8.27%	0.06%	16.40%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0.37%	0.08%	10.69%	0.08%	39.68%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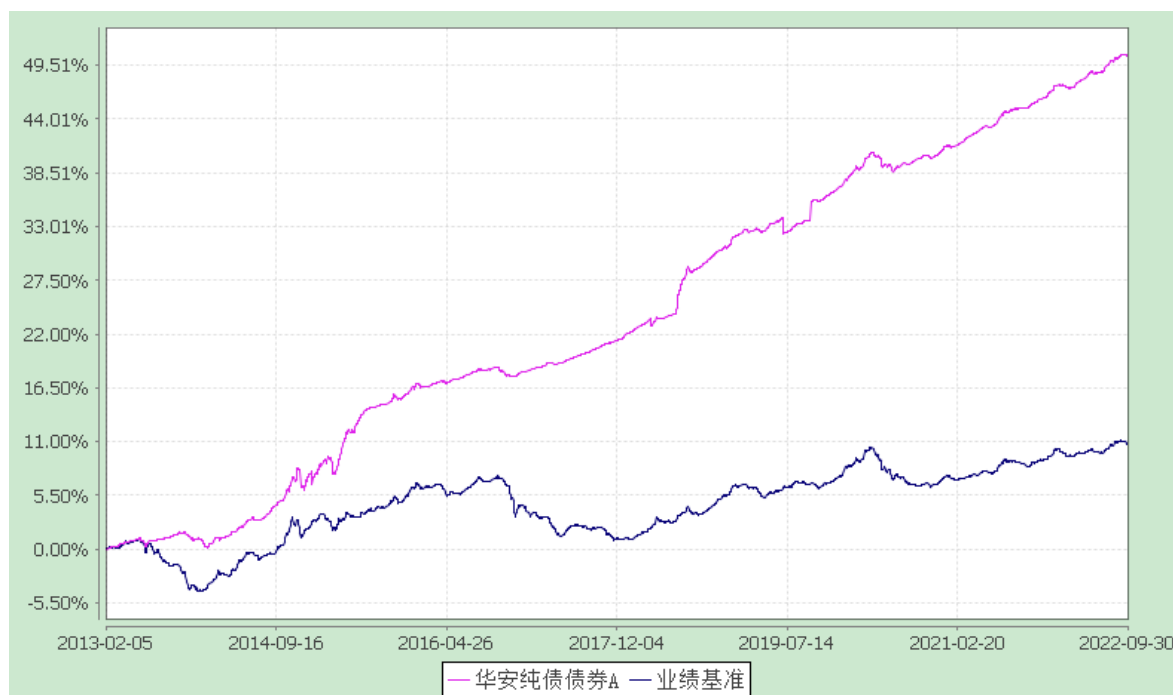
2、华安纯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3%	0.04%	0.73%	0.05%	0.20%	-0.01%
过去六个月	1.84%	0.03%	1.03%	0.04%	0.81%	-0.01%
过去一年	3.21%	0.03%	1.73%	0.05%	1.48%	-0.02%
过去三年	9.64%	0.04%	3.81%	0.07%	5.83%	-0.03%
过去五年	22.05%	0.04%	8.27%	0.06%	13.78%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6.55%	0.07%	10.69%	0.08%	35.86%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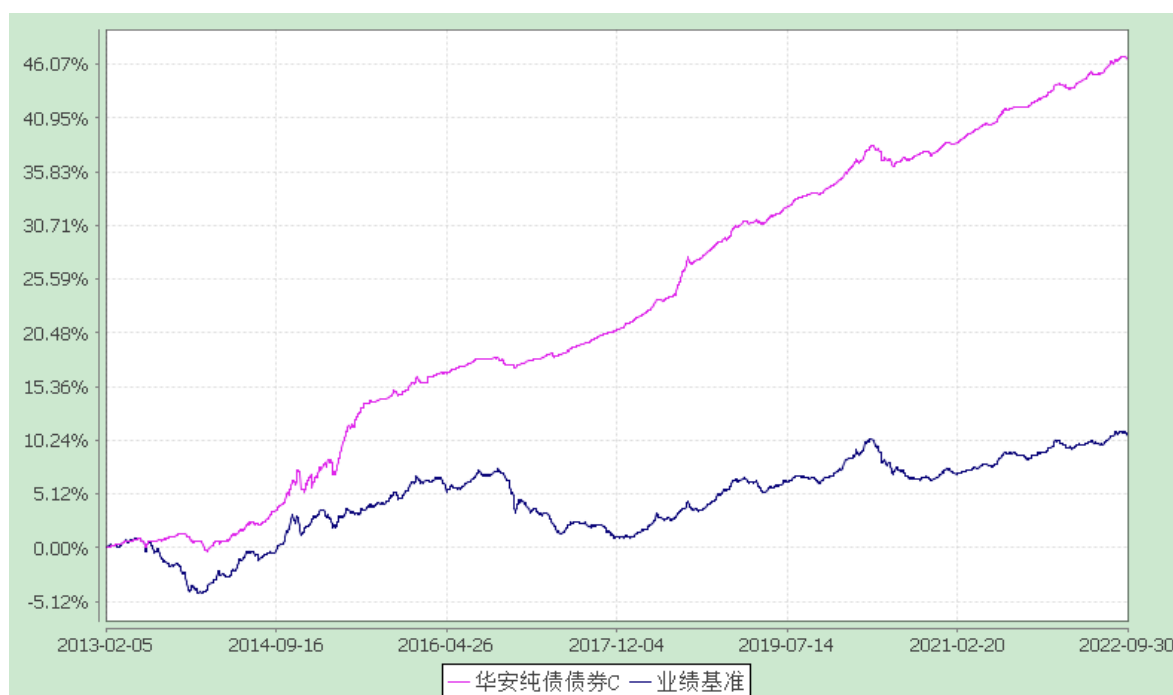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 年 2 月 5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1. 华安纯债债券 A:



2. 华安纯债债券 C: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	证券从业	说明
----	----	------------	------	----

		限		年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郑如熙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助理总监	2017-07-03	-	18 年	<p>复旦大学硕士，18 年相关从业经验。历任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分析师、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用研究员、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交易团队负责人，2017 年 5 月加入华安基金，历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2017 年 7 月起，担任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18 年 5 月，同时担任华安慧增优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3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安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3 月至 2021 年 8 月，同时担任华安安逸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鼎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11 月，同时担任华安安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4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6 月至 2022 年 2 月，同时担任华安安平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6 月至 2021 年 3 月，同时担任华安科创主题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5 月，同时担任华安安嘉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至 2021 年 10 月，同时担任华安年年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5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众鑫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添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p>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1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众享 180 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邮件发送、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

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 iwind 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风险管理部投资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风险管理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各类投资组合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各类投资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因组合流动性管理或投资策略调整需要，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0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三季度债市整体表现较好，利率呈现先下后回升。三季度末 10 年国债、5 年 AAA 中票收益率较二季度末分别下行 6bp、35bp，信用利差显著收敛。6 月份实现较好的经济、金融数据之后，由于疫情反复、地产舆情等因素，国内经济基本面未能延续企稳回升态势，在 7-8 月仍表现偏弱。上述因素带动债券利率从 7 月上旬的相对高点开始逐步下行。8 月 15 日央行降低了 MLF 操作利率至 2.75%，降低 7 天 OMO 利率至 2.0%，本次降息带动利率继续出现一波显著下行。然而在 8 月下旬 LPR 降息后，利率水平有所回升，尤其是中长端利率受到稳增长预期、地产政策密接出台等因素的影响，回升幅度较为显著。同时，美联储继续紧缩导向，美国 10 年国债利率上破 4%，人民币汇率有所波动，在 9 月份也对国内债市造成了一些负面影响。

7 月份在地产出现一些舆情后，判断房地产的下行压力仍较大，并将显著影响金融与经济数据的回升。因此自 7 月中旬起逐步提升组合久期，8 月降息前后也保持积极的操作，增加利率债的阶段性配置仓位，同时根据利率曲线的变动，把握曲线凸点的相对机会，比如 4 年左右骑乘效应显著的政金债老债。9 月起关注到债市利好、利空力量对比的变化，将组合久期适度降低，关注到资金利率的小幅回升以及债券息差的下降，也降低了组合的杠杆率。在信用债方面，基于很低的信用利差，三季度整体减持了 3 年 AAA 信用债，尤其是对于出现负面新闻的信用债持仓，第一时间通过积极交易进行了清理与置换。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华安纯债债券 A 份额净值为 1.0801 元，C 份额净值为 1.0775 元；华安纯债债券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3%，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7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四季度，我们认为在前期一系列稳增长措施的作用下，国内经济基本面有望出现一个弱企稳修复，分项上看制造业、消费、基建或将实现弱企稳，但出口增速仍面临一定的回落压力。中期来看，仍比较关注地产行业的下滑态势能否得到扭转，这将对经济与金融数据的持续回升施加重要影响。目前来看，地产回升拐点的出现或有赖于支持政策的进一步出台。

流动性方面，我们认为基于现阶段经济回升的基础仍不牢固，稳中偏松的流动性仍有望保持。然而海外主要经济体如保持紧缩的货币政策导向，并使得美债等关键利率仍然保持高位，或将对国内市场的流动性造成一定的扰动。

整体上看，经济基本面短期修复，中期仍存隐忧，流动性或将保持稳中偏松，债券息差价值仍在，但较之前有一定下降。对于四季度债券市场，我们认为利率可能以震荡为主。

债券策略方面，在经历了一波调整后，四季度仍可积极关注利率债的阶段性机会，经济与金融数据如难以持续走强，则孕育着做多机会，但稳增长、稳地产政策的进一步出台，或将对债券造成调整压力。此外也需关注外围主要经济体基本面、政策面的变化。信用债目前的利差仍较低，整体价值不佳，但也可在流动性受到扰动的一些时点，把握信用债抛压、一级市场遇冷等配置机会。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654,106,083.28	93.80
	其中：债券	4,654,106,083.28	93.8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9,547,130.00	6.0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17,860.25	0.06
7	其他各项资产	4,958,718.95	0.10
8	合计	4,961,529,792.4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4,809,692.24	6.2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510,685,632.87	31.8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66,273,347.94	28.78
4	企业债券	1,226,201,687.51	25.8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52,212,454.78	5.31
6	中期票据	1,370,196,615.88	28.8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654,106,083.28	98.0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0303	22 进出 03	3,500,000	354,429,753.42	7.46
2	210208	21 国开 08	2,400,000	242,790,772.60	5.11
3	210017	21 付息国债 17	2,000,000	202,956,086.96	4.27
4	180204	18 国开 04	1,700,000	176,489,016.44	3.72
5	220305	22 进出 05	1,500,000	152,364,328.77	3.2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022 年 3 月 21 日，国家开发银行因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未报送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 EAST 数据、漏报贸易融资业务 EAST 数据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保监罚决字〔2022〕8 号）给予罚款 440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22 年 3 月 21 日，进出口行因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漏报不良贷款余额 EAST 数据、漏报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 EAST 数据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保监罚决字〔2022〕9 号）给予罚款 420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22 年 3 月 21 日，民生银行因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未报送贸易融资业务 EAST 数据、漏报贷款核销业务 EAST 数据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保监罚决字〔2022〕20 号）给予罚款 490 万元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8,275.9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880,443.0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958,718.95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安纯债债券A	华安纯债债券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259,037,671.63	806,539,365.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21,070,308.67	85,965,573.4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57,055,052.11	218,216,563.5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23,052,928.19	674,288,375.2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已赎回认购的持有期限已满三年的本基金份额。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